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榮民總醫院 函

地址：813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386號
承辦人：蔡郁姣
電話：07-3422121#1518
傳真：07-3468344
電子信箱：gabbrile@vghks.gov.tw

受文者：教學研究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2月2日
發文字號：高總教字第10532001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招募儲備委員一案，
請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原人體試驗委員會)之運作符合醫療法及人體研究法等相關法規規範，其目的為促進在健康方面和其他與人體相關的研究計畫上，提供獨立之審查、指導、建議和決定，以確保受試者之權益。其組成由具醫療專業人員與非醫療專業人員之社會公正人士所共同組成。
- 二、本院同仁如有意願擔任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儲備委員，請與蔡郁姣專員聯繫(請E-mail: gabbrile@vghks.gov.tw)。依據SOP003，委員的聘任由執行秘書推薦後經委員會主任委員同意後始聘任之。

正本：本院各單位、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
副本：

院 長 劉 俊 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部室主管決行

裝

訂

線